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bile Internet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移動互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9)

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變更

移動互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起：

- (i) 陳衛偉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 (ii) 陳宏才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辭任

陳衛偉先生為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個人事務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主席」)，自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起生效，彼亦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

陳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董事會亦不知悉有關陳先生辭任之任何有關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陳先生於任內擔任主席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委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宏才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起生效。

陳宏才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宏才先生，44歲，擁有超過10年的管理經驗。陳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南京審計大學，獲國際貿易學學士學位。於加入本集團之前，陳先生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七年為江西福山眾品鑫包裝有限公司銷售部副總經理。在此之前，彼於二零零年至二零一三年為愛索爾(廣州)包裝有限公司生產部副總經理。

陳宏才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期三年，可續期三年。彼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其後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陳宏才先生有權獲取年度薪金人民幣3,000,000元另加董事會在薪酬委員會之推薦意見下及經參考彼之職責及當前市況後釐定之酌情花紅。

於本公佈日期，陳宏才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擁有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陳宏才先生並無(i)於過往三年在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iii)於本公司之股份擁有任何其他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與委任陳宏才先生有關之其他事宜，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h)至(v)規定予以披露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陳宏才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移動互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宏才

中國江西省，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宏才先生(主席)、孫少華先生及鄭麗芳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大進先生、馬遙豪先生及吳平先生。